**揭东区教育局普法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普法内容 | 普法对象 | 普法目标 | 具体措施 | 责任  领导 | 责任  部门 | 联络员 |
| 1 | 揭阳市揭东区教育局 | 《教育法》、《义务教育法》、《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义务教育工作的意见》、《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中小学德育工作规程》、《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民办教育促进法》等。 | 全区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学生、行政相对人、社会大众 | 在七五普法期间，通过对普法责任制清单的落实，力争使教育领导干部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无违法违纪现象发生。局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教师依法执教，依法维权；学生遵法、学法、用法、守法。 | 1. 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健全完善普法依法治理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保障“七五”普法规划任务目标的全面落实， 2. 把相关法律法规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和考核体系，推进普法工作的全面实施。 3. 严格执行落实。根据普法工作要求，每年普法领导小组学习不少于４次；所有学法人员要按时参加学法用法考试。 4. 认真总结报送。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做好普法工作总结，及时报送普法工作相关信息。 5. 当年度普法工作资料要在11月中旬及时归类整理，迎接考核验收。 | 黄  文  波 | 法  制  股 | 吴俊斌  电话：3264654  邮箱：jdjydd@126.com |